

# 中共河北水利电力学院委员会文件

党字〔2016〕28号



## 中共河北水利电力学院委员会 关于宋晓晨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各党总支、直属党支部，各中层单位、直属科：

2016年11月25日党委会议研究决定：

宋晓晨同志任党委宣传部宣传科科长，免去其党委宣传部宣传科副科长职务；

赵晓毅同志任人事处人事科科长，免去其人事处人事科副科长职务；

任宏智同志任财务处计划核算科科长，免去其财务处计划核算科副科长职务；

孟召军同志任后勤管理处饮食服务中心主任，免去其后勤管理

处饮食服务中心副主任职务；

唐勇同志任电气自动化系正科级教学秘书，免去其电气自动化系副科级教学秘书职务；

程树明同志任学生处辅导员工作指导中心主任，免去其学生处辅导员工作指导中心副主任职务；

柳青同志任学生处办公室主任，免去其学生处办公室副主任职务；

辛晨同志任计算机系副科级教学秘书；

韩艳丽同志任土木工程系团委副书记；

杨学智同志任水利工程系团委副书记；

祁晓玉同志任交通工程系团委副书记；

陈欢欢同志任计算机系团委副书记。

免去郑保民同志的后勤管理处饮食服务中心主任职务。

免去周学增同志的学生处辅导员工作指导中心主任职务。

以上提拔干部试用期均为一年。

特此通知

中共河北水利电力学院委员会

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七日

---

抄送：校领导

---

河北水利电力学院党委组织部

2016年12月7日印发